

河南福平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保安服务合同

甲 方： 舞钢市尹集镇初级中学

乙 方： 河南福平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舞钢市尹集镇初级中学

乙方：河南福平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保安服务内容

1、甲方聘请乙方保安员，对双方确定的目标、区域实施安全保卫，维护甲方的正常工作秩序。

2、乙方保安员的具体执勤岗位、职责范围和勤务安排，由甲乙双方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协商确定。

第二条 保安员数量及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保安员 2 名，服务范围为 校园门岗 巡逻 勤杂卫生 等。

第三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第四条 工作时间

保安员实行 12 小时工作制，每周调休一天，若甲方需要保安员加班，一般不得超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关于加班时间的规定，并依法支付加班时间的工资或安排同等时间补休，遇抢险救灾等特殊情况除外。

第五条 服务费标准及支付方式

服务费每人每月 2000 元整，每月合计服务费 4000 元整（大写 肆仟圆整）。每年共计 48000 元整，（大写 肆万捌仟圆整）。甲方需在每月 10 日前将上月服务费一次性付清。

第六条 乙方收款账号

账户名称：河南福平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账 号：12212211400001659

开 户 行：河南舞钢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尊重保安员的工作，对保安员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配合。
- 2、甲方有权对保安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保安员。
- 3、甲方负责处理保安员在执勤中与甲方人员及进入执勤区域的外来人员发生的争议。
- 4、甲方应对保安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
- 5、乙方保安员执勤时，甲方应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乙方保安员不能进入的区域，甲方应派专人值班，否则，造成的损失乙方不负责任。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对保安服务范围内的不安全隐患有权向甲方提出整改意见，甲方应认真解决问题。甲方未采取有效措施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 2、乙方有权拒绝承担合同范围以外的工作职责。如甲方指派保安员从事合同约定范围之外工作造成伤亡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 3、乙方负责保安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等日常管理和保安员违纪问题的处理，并及时撤换甲方提出的不称职的保安员。
- 4、乙方负责支付保安员的工资和福利费用，提供保安员执勤服装和装备。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甲乙双方都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十条 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另行协商。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签订日期：2015年 / 月 / 日

乙方（盖章）：



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签订日期：2025年 / 月 / 日